

## 六方面 17 项举措部署创新链产业链对接

### ——策略快评报告

2026 年 10 月 21 日

#### 投资要点:

- **事件:** 10 月 21 日,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意见》。文件从创新链产业链对接、科技供给、企业主导的产学研融通创新、资源配置效能、创新生态、融合发展空间六个方面提出 17 项举措。
- **部署重心放在两个链条的衔接环节, 而非新增产业目录:** 《意见》中要求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的立项评审与验收向企业和创业投资机构开放, 产业应用目标明确的项目原则上由企业牵头实施, 验收实行应用考核技术、市场考核产品。我们认为, 这一安排把研发任务的选题权与验收权部分前移至产业侧, 有助于压缩成果从实验室到产线的中间环节。
- **企业创新主体的制度配套进一步完善:** 《意见》在企业端提出三组工具。资金端鼓励国有企业建立独立核算、免于增值保值考核、容错纠错的研发准备金制度, 并提高联合研发费用视同利润加回的比例; 需求端提出常态化征集企业需求、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开放研发平台; 平台端支持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从实际数据看, 2025 年我国企业 R&D 经费 30394.4 亿元, 比上年增长 7.7%, 占全社会 R&D 经费的 77.4%。我们认为, 研发准备金与考核加回两项安排把考核口径与研发周期对齐, 对国有企业研发投入的连续性有支持作用。
- **产业部分按三层并列推进:** 《意见》提出自主可控层推动集成电路、工业母机、高端仪器、先进材料、生物制造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取得决定性突破; 新兴与未来层在量子科技、生物制造、氢能和核聚变能、脑机接口、具身智能、第六代移动通信六个前沿领域探索技术路线与商业模式; 传统产业层提出深入实施制造业重大技术改造升级和大规模设备更新工程, 全面实施“人工智能+”行动。从投入基础看, 2025 年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 R&D 经费 8430.7 亿元, 比上年增长 9.9%, 投入强度 3.38%, 比上年提高 0.03 个百分点;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投入强度为 1.76%, 改造升级空间仍在。我们认为, 技改与设备更新部署直接对应企业资本开支, 对制造业中游需求的支撑较为直接。
- **科技金融与国有资本的定位明确:** 《意见》中关于金融安排集中于第十一条。其中提出构建与科技企业全生命周期融资需求相适应的科技金融体系, 国有资本创业投资基金强

#### 分析师:

宫慧菁

执业证书编号:

S0270524010001

电话:

18028875418

邮箱:

gonghj@wlzq.com.cn

#### 相关研究

18 只主动 ETF 获批, ETF 产品再扩容

金融街论坛开幕, 政策进一步协同发力

我国外贸延续高增长, PPI、CPI 同比涨幅均扩大

化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健全长周期考核、差异化监管和退出机制，并提出高质量建设债券市场“科技板”、建立科技保险政策体系。我们认为，长周期考核有助于缓解创业投资退出周期与年度考核周期之间的错配，对国有资本参与早期科技投资的意愿或将带来积极影响。

- **投资建议：**此次文件在创新链与产业链的接口环节作出系统安排，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从投入端延伸至任务分配与考核评价端。我们认为，《意见》有助于稳定科技成长方向的中期产业预期，有利于引导国有资本与社会资本向早期硬科技环节配置。策略层面，可围绕自主可控、未来产业、制造业技改三条线索作中期跟踪。
- **风险因素：**技术进步不及预期、监管环境变化、企业订单情况不及预期。

## 行业投资评级

强于大市：未来6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大盘涨幅10%以上；

同步大市：未来6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大盘涨幅10%至-10%之间；

弱于大市：未来6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大盘跌幅10%以上。

## 公司投资评级

买入：未来6个月内公司相对大盘涨幅15%以上；

增持：未来6个月内公司相对大盘涨幅5%至15%；

观望：未来6个月内公司相对大盘涨幅-5%至5%；

卖出：未来6个月内公司相对大盘跌幅5%以上。

基准指数：沪深300指数

## 风险提示

我们在此提醒您，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我们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表示投资的相对比重建议；投资者买入或者卖出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比如当前的持仓结构以及其他需要考虑的因素。投资者应阅读整篇报告，以获取比较完整的观点与信息，不应仅仅依靠投资评级来推断结论。

## 证券分析师承诺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登记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 免责声明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覆盖证券经纪、投资银行、投资管理和证券咨询等多项业务的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未考虑到个别投资者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客户应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内容所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在法律许可情况下，本公司或其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类似的金融服务。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报告是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且已公开的信息撰写，本公司力求但不保证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也不保证文中的观点或陈述不会发生任何变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分析师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本报告的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发表和引用。未经我方许可而引用、刊发或转载的引起法律后果和造成我公司经济损失的概由对方承担，我公司保留追究的权利。

##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所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28号陆家嘴基金大厦

北京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8号中海国际中心

深圳福田区深南大道2007号金地中心

广州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